

学“法”进行时 用“法”大家谈

念好“严、实、新、督”四字诀 为浙江实现“两个高水平”目标贡献红十字力量

胡杭

今年对全省红十字会系统来说是极其重要的一年。省红十字会“七大”召开,通过了“十三五”发展规划,红十字事业发展走上了新征途。省第十四次党代会提出“两个高水平”的奋斗目标,明确支持发展红十字事业,为红十字会建功立业提供了坚强保障。面对新机遇、新挑战,红十字会如何体现自身优势,发挥独特作用?笔者认为,红十字会须念好“严、实、新、督”四字诀,才能够凝心聚力,奋发有为,为我省续写“八八战略”、高水平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新篇章贡献红十字力量。

一、“严”字当头,增强战斗力

面对现阶段我国公益事业发展呈现出“百舸争流,不进则退”的态势,红十字会要站稳脚跟,再创新功,首先必须从严要求、从严管理,从三方面入手,增强组织的战斗力。一是政治站位要高。我们要时刻与中央、省委保持高度一致,要坚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中央大政方针政策,坚决贯彻省委“八八”战略,找准组织定位和努力方向。二是标准尺度要高。红十字会要领会把握中央关于群团改革的精神实质,努力去“四化”、增“三性”,在实践“八项规定”、杜绝“四风”、认真践行“三严三实”、“两学一做”等方面

高标准执行,始终站在时代前列。三是执行制度要严。严的纪律打造铁的队伍,红十字会的党员、干部必须发挥模范带头作用。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党纪条例,并做到纪律、规矩面前人人平等,对待违法违纪的现象严惩不贷,绝不让规章制度成为摆设。

二、“实”字着力,体现导向性

习近平总书记会在会见中国红十字会“十大”代表时指出:“希望中国红十字会适应新形势新任务,紧紧围绕党和国家中心任务,增强责任意识,推进改革创新,加强自身建设,开展人道救助,真心关爱群众,努力为国奉献、为民造福。”要紧紧围绕各级党委政府的中心工作来思考、谋划和发展红十字事业,把提升红十字会“三救”“三献”核心业务能力与改善民生、推进“健康浙江”建设结合起来,把传播红十字文化和精神与培育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结合起来,在促进浙江经济社会发展的大局中再立新功。要践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为最易受损群体多办好事、多做实事。要保持与群众零距离接触,用心倾听群众诉求,通过实施开展各类公益项目和活动,为困难群众排忧解难,为促进浙江经济社会发展做出贡献。

当前,改革已开始步入深水区,社会结构和利益格局正发生重大改变,人道需求有增无减。政府进一步简政放权,推进职能转变,支持红十字事业发展。这些都为红十字组织参与社会治理、发挥作用提供了更广阔的空间。面对战略机遇,我们要坚持实事求是的态度,增强工作的科学性和导向性,在发展纲要的制定、量化指标的设计、工作任务的安排上都要贴近浙江实际,不好大喜功、不贪全求大,稳步提高社会服务水平。我们要秉持干在实处的浙江精神,根据省第十四次党代会提出“两个高水平”的奋斗目标的要求,坚持抓铁有痕、踏石留印的工作作风,提出一个目标,努力实现一个目标,咬定青山不放松,撸起袖子加油干,确保我省红十字事业发展始终走在全国前列。

三、“新”字发力,突出先进性

创新是“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创新能力建设关乎红十字事业的长久发展。近年来,一些地方红十字会建立了红十字生命安全教育体验馆,集体验、学习、培训为一体,并对外免费开放。这种寓教于乐的模式,增加了群众学习急救知识和技能的兴趣,救护普及率大大提高,实现当地救护培训工作作风从“要我培训”向“我要培

训”的可喜转变。一些红十字会成立造血干细胞捐献志愿者服务大队,捐献者向公众分享自己的捐赠经历和感受,宣传捐献无损健康的理念,打消部分潜在人群的捐献顾虑,取得了很好的效果。再如一些地方积极探索网络筹资模式,创设众筹项目,公众参与踊跃,筹款逐年提高。这些成功经验提示我们,下一步红十字会要不断创新社会动员方式,创新活动载体,发展壮大红十字志愿队伍;运用“互联网+”模式,创新筹资工作,提升社会资源动员能力;依法拓展工作领域,积极参与社会治理,发挥好“新常态”下维护社会和谐的稳定器作用。

四、“督”字保证,确保生命力

公信力是公益组织的生命线。红十字会要打造公开、公正、透明的组织形象,才能获得社会的认可和公众的信任,继而保持组织的长久生命力。要实现这一目标,红十字会需从内外两方面入手。对“内”建立健全自律机制。一是坚持法治教育常态化,时刻抓紧反腐倡廉教育,提高红十字会干部职工依法办事、依法兴会的能力,营造组织清廉、公正公开的良好形象。二是坚持科学民主决策,对参加重要活动,公益项目的立项和实施、大额款物的使用等,要民主决策、充分论证,防止优亲厚友、个人决断。三是坚持责任追究机制,对举报和反映的问题及时查处,维护红十字队伍的纯洁。对“外”则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的要求,强化对红十字会的综合监督。依法建立监事会,加强对红十字财产收入、接收捐赠情况的监督。大力推进信息公开透明,建立起以门户网站为主体的信息公开平台和以数据库为支撑的业务管理系统,使公众“看得明白、捐得放心”。(作者系省红十字会赈济救护处副调研员)

如何打好公信力建设“四大战役”

张秋萍

近年来,杭州市江干区红十字会在区委、区政府正确领导下,在上级红十字会悉心指导下,积极拓展红十字服务领域,全力构筑红十字服务平台,打好“四大战役”,成为党和政府在人道领域的得力助手,社会影响力、公信力不断提升。

打赢民生工程“攻坚战”

江干区红十字会以“把实事实办好、把好事办实”为目标,在“扩面、提质、优化、宣传”四个方面下功夫,高质量推进救护培训工作,红十字应急救护培训品牌越来越受到群众的认可和欢迎。一是扩大覆盖范围。新增应急救护培训站10家,培训对象从原来单一的社区居民扩展到公安、交警、城管执法人员、学校师生、楼宇员工、外来务工人员、民间河长等人群。二是确保培训质量。组建红十字救护培训讲师团,定期开展集中备课、教学座谈、公派培

训等,并及时将社会热点急救案例加入课件中。三是优化培训课程。开展救护培训问卷调查,及时梳理存在问题,调整培训方案。四是营造良好氛围。通过各级媒体集中宣传区红十字救护员成功施救案例,形成“人人学急救,急救为人人”的良好舆论氛围。

打好基层工作“持久战”

红十字会作为从事人道主义工作的社会救助团体,群众的信任、支持、参与是其生存和发展的基础。

2017年初,江干区红十字会在调查研究的基础上启动了百场“红十字基层博爱行”活动,把发展红十字事业与保障和改善民生的现实需求有机结合,在爱心人士与困难家庭之间架起“爱心桥”。

“红十字基层博爱行”重点关爱突意外伤害家庭、造血干细胞捐献者、遗体

或人体器官捐献者家庭。截至目前,“基层红十字博爱行”共举办47场,相继走进高校、街道、社区、敬老院、新杭州人家园、外来务工人员子弟学校,共向1.3万名困难群众发放总价值38万余元的衣物、运动鞋、学习用品等爱心物资。

“红十字基层博爱行”夯实了基层红十字组织的群众基础,提升了基层红十字组织的服务能力,越来越多的人开始关注、认可红十字会。

打好关爱生命“保障战”

造血干细胞捐献和人体器官捐献工作是红十字会区别于其他公益组织的显著特征。这两项工作关键在于加大宣传力度,引导公众改变传统观念,号召更多的人加入志愿者队伍,实现生命的接力和爱心传递。

江干区红十字会拓展服务内涵,为捐

献者和捐献家庭提供现场慰问、定期随访、志愿服务等全流程关爱,并积极协调解决实际困难。区红十字会定期上门慰问捐献者及家庭;举办“江干区造血干细胞捐献工作座谈会”,邀请9名捐献者参加座谈;连续四年邀请造血干细胞捐献者及家庭参加“江干区新春音乐会”。

今年5月1日,江干区采荷街道“新杭州人”刘革完成了眼角膜、遗体捐献,刘革的善举经浙江新闻、《杭州日报》《钱江晚报》报道后感动了无数杭州市民。

打响人道主题“宣传战”

江干区红十字会在宣传上狠下功夫,利用微博、微信、网站等途径多维度宣传红十字工作动态和款物接收使用情况,全力营造有利于红十字事业发展的良好氛围。

一是举办主题活动。在“世界红十字日”“世界急救日”期间,区、街道、社区

三级红十字组织联动,广泛开展便民服务和主题宣传活动。二是举办红十字人道展。在区政府、学校、街道、社区等地举办“江干区红十字主题宣传展”,在街道制作长2.7公里的红十字主题墙画,介绍红十字运动的起源和发展,展示江干区红十字会工作成效,宣传优秀红十字志愿者及其团队。三是形成媒体联动。全年被全国、省、市、区报纸、网站录用新闻稿件超200篇,新华社、人民网、公安部网站、《中国红十字报》《浙江日报》《人民公安报》《杭州日报》《杭州》杂志等媒体先后报道区红十字会新闻。

面对新形势,江干区红十字会将明确路线图、时间表,精心部署,迅速行动,进一步提升公信力,为江干区全面高水平建设全国一流现代化中心城区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作者系杭州市江干区红十字会党组书记、常务副会长)

(紧接第1版)进一步发挥党和政府在人道领域助手作用和联系群众的桥梁纽带作用。各级红十字组织要紧紧围绕省委省政府提出的“两个高水平”目标,围绕各级党委政府的中心工作来思考、谋划和发展红十字事业。为最困难、最需要帮助、最易受损的群体多办实事、多办好事、多解难事,在促进浙江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中再立新功。三是要深入学习贯彻新修订的红十字会法,进一步增强依法治会,依法兴会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各级红十字组织要加强学习宣传和贯彻落实,要切实增强依法治会、依法兴会的意识,特别要落实好新法在履行职责、公开透明、治理结构、社会监督等方面提出的新要求,严格依法依章程办事,真正做到“法定职责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四是要拉高标杆、争先创优,进一步提升组织的服务能力和工作水平。各级红十字组织要进一步转变观念,加强群众工作方式方法和技巧的学习;要进一步改变作风,多下基层,多做调查研究,多到群众中去,做好宣传引导工作;要进一步提升能力,强化会员意识、发挥会员作用,加强网上红十字会建设,努力变短板为长处,满足群众需求;要做到干净干事,自觉接受监

督,严格按纪律和规矩办事,打造一支高素质、专业化、过得硬的红十字铁军。

7月11日至13日,黄元龙率队赴温州市开展深化红十字会改革专题调研。调研组先后赴温州医科大学、瑞安市、永嘉县和龙湾区实地考察备灾救灾仓库建设、学校红十字工作、红十字志愿服务、红十字服务站建设以及“三献”工作等,看望慰问人体器官(遗体)捐献登记志愿者和造血干细胞捐献者,并召开深化红十字会改革专题调研座谈会。

在听取温州市红十字会工作汇报和各县(市、区)红十字会、红十字基层组织代表、理事单位代表、红十字志愿者代表等的发言后,黄元龙对温州市红十字会工作给予充分肯定。他说,近年来温州市红十字会系统始终坚持党政所急、群众所需、红十字会所能的工作原则,紧紧围绕大局、服务民生,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特别是在干部队伍建设、应急救护培训和应急救援力量培育、“三献”工作开展、红十字文化传播等方面,形成了许多创新的做法和经验,值得全省各地借鉴和推广。

就深化红十字会改革,推进红十字事业发展,黄元龙强调了三点意见。

一是要全面贯彻落实省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切实提高对发展红十字事业重要性的认识。省第十四次党代会报告首次明确提出要大力发展红十字事业,充分说明了省委、省政府对红十字事业的重视,各级红十字会要齐心协力共同把省党代会精神贯彻好、落实好。当前,我省正处于经济社会发展新的历史方位上,发展红十字事业必须从浙江经济社会发展的全局去思考和把握,必须充分认识到人道需求正在发生的深刻变化。全省红十字会系统要清醒、敏感地认识到这种变化,坚定不移沿着“八八战略”指引的路子走下去,立足红十字会组织特色和定位,切实发挥好统筹推进“六个浙江”建设中的人道助手作用。

二是要充分发挥红十字会独特的政治和组织优势,认真履行沟通协调职能。红十字会是—个独特的组织。从性质上看,有两句话表述,一句是她是党和政府在人道领域的重要助手,另一句是她是党领导下的群团组织。因此,在组织构架下,全省各级党政一把手是名誉会长,政府重要部门负责人都是副会长,或者是理事。同时,在我们的周围,还有众多的志愿服务队伍、救援队等。这样的政治优势、组织优势,在群

团组织、社会组织中绝无仅有。红十字会系统要充分认识到这一优势,发挥好这一优势,做好工作。一要加强联络沟通。要与会长、理事单位,也就是各部门做好沟通协调工作。红十字事业是全社会共同的事业,红十字会是大家的红十字会,要切实发挥好各会长单位、理事单位的作用,共同推进红十字事业的发展。在方法上,要上门沟通,多向兼职副会长汇报工作;每年理事会,既要讲工作,也要明任务,年中做好检查,年底抓好总结。要争取将重点工作列入党委政府考核内容,形成齐抓共管局面。二要加强系统联动。红十字会是一个整体,各级红十字会是紧密联系的共同体,要加强信息沟通、项目协调,形成合力。三要抓好服务管理。红十字会要把自己做成、做实枢纽型组织,发挥好志愿服务队伍和社会组织的作用。好的项目,要让他们做。红十字会主要抓资金筹措、质量监管、制订标准等。要加强对救援队的管理,要用现代社会组织的理念指导救援队伍建设。具备条件的救援队,都要建立党的组织,加强党的领导。在救援时,要服从救援地党委政府的统一领导和调遣。各级红十字会要当好救援队的“后勤部长”,及时为救援队排忧解难,做好服务保障。

三是要开发好红十字公益品牌项目,抓住事关长远发展的工作重点。红十字事业的持续发展,需要具有鲜明红十字特色、满足群众人道需求的红十字公益品牌项目去支撑。这样的项目,要从群众中来,及时向社会征集。一要在项目设计上尽可能“小众化、个性化、差异化”。这是我省经济社会发展阶段决定的。我省已消灭了人均4600元以下的群体,政府建立了完善的社会救助体系。因此,我们在设计项目时,切忌一刀切、大众化。要与政府的救助项目错开,积极开发有别于其他社会组织的特色项目。红十字会的服务对象是“最易受损的群体”,要着眼这一群体,做好各项工作。二要集中全力推进“生命关爱工程”。要深刻理解“人道”理念。人道就是生命,就是尊重生命,维护生命尊严。要关注全生命周期,建设生命教育体验馆,为各年龄段的群众提供生命安全和健康关爱的学习体验服务。三要做强应急救护培训。这项工作要做统筹规划,上下一心去做。要善于利用新科技,将来开发统一的APP,引入“共享单车”类似的卫星定位技术,让接受过红十字应急救护培训的持证救护员第一时间出现在事故现场,真正发挥应急救护的重要作用。